

# “中华经济圈”与它的社会、文化基础

马 戎

最近十几年来,人们开始谈论所谓“中华经济圈”及其对世界经济和国际贸易的影响。有的人从学术的角度把它当作一种以特定文化为基础的新的区域发展模式来研究,也有人延袭了“冷战”的思路把它看作是国际地缘政治格局的一种新的表现形式。正是由于这些不同的思路,论述的角度也就有很大差异,在读者中的反响和造成的印象也十分不同。

不管人们是从正面积极的角度来看,还是从反面消极的角度来看,但有一点毕竟是事实,那就是中华民族是一个有着几千年历史、曾经创造了自成体系的灿烂文明的民族,这个民族几千年来对周边国家的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有很大的影响。在今天作为一个具有12亿人口、960万平方公里国土的独立的主权国家而存在。它自身的经济体系和国内市场,就足以构成一个区域性的“经济圈”,加上中国的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合作,又使这个“经济圈”在地理上向外延伸。“经济圈”作为经济活动和贸易的区域性网络,在当前国际经济活动中是十分自然的发展结果,我们在欧洲、北美和其它地区都可以观察到类似的现象。但是“中华经济圈”在其组织形式和运作方式上又有其特点,使它不同于其它地区性经济合作与贸易组织,需要我们予以分析和研究。

本文将简略地讨论人们常讲的“中华经济圈”的含义,这个经济圈与海外华人群体之间的关系,以及发展、维系这一经济网络关系的社会、文化因素,最后讨论在这种网络关系的互动当中,中国政府所发挥的作用。

## 一、“中华文化圈”与“中华经济圈”

从我们所能看到的文献当中,通常可以见到“中华经济圈”和“中华文化圈”两个提法,二者具有相互重合的部分,但内涵又不完全一样,由于它们在有些著作中交互使用,很容易引起概念上的混淆和误解,所以在讨论“中华经济圈”之前,对这两个概念加以讨论和区分是很有必要的。

在地域涵盖面上,“中华文化圈”偏向东亚地区,通常是把在历史上受到中国儒学和大乘佛教影响的地区如日本、韩国、越南等包括在内。“中华文化的诸种因素,如伦理精神、典章制度、科学技术、生活方式等等,都在日本、朝鲜、越南等邻国发生了重要影响,形成了以

中国本土为中心的、辐射东亚地区的‘中华文化圈’，……又称为‘汉文化圈’、‘东亚文化圈’或‘东亚文明区’”(武斌，1995：21—22)。

对于“文化圈”的定义，欧洲有些学者认为是“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因素以不同的聚结形式在地球上传播，因而出现了不同的文化圈”。美国传播论学者则“将一个文化区域的代表性特征归结为来自一个地理文化中心，文化特质首先产生于该地，然后从这里向外传播”(武斌，1995：21)。而“中华文化圈”的基本文化要素或特征则通常包括：汉字、儒学、中国大乘佛教、中国式典章制度(行政、法律、科举等)、生活方式(如饮食习惯、服装、建筑风格)等等。由于中国的文明源远流长，直至上个世纪中叶，中国长期被东亚各国视为文化中心和学习的对象。中华文化的这些特征至今在东亚各国和越南都表现得很明显，所以人们在讨论日本和亚洲四小龙(韩国、台湾、香港、新加坡)的经济起飞时，经常强调它们在历史上曾长期受到中国“儒家文化”的影响。

而“中华经济圈”在地理复盖面上则偏重东南亚，主要指中国大陆、香港、台湾的华人社会与东南亚各国(新加坡、泰国、越南、马来西亚、菲律宾、印度尼西亚等)的华人企业之间的经济交往。所以“中华文化圈”强调的是历史上形成的、但对现时社会发展有影响的文化因素，在地域上偏重东亚。而“中华经济圈”强调的是现时中进行着的华人社会、华侨企业与中国(祖籍国)之间的经济联系，这样就在地域上排除了深受中华文化影响的日本和韩国，而包括了其社会主体文化不同于中华文化的东南亚各国中的华人经济群体。这些国家的主体文化或者受伊斯兰教影响(如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或者受小乘佛教影响(如泰国、缅甸)和基督教影响(如菲律宾)，但是华人在人口中占有一定比例，而且在经济方面具有不容忽视的实力和影响。

所以，“中华文化圈”的基础是文化传播与共同文化特征，其核心和外延可以划出清晰的地域界线。而“中华经济圈”则以民族血统的联系为基础，在其外延的许多国家中仅仅包括该国人口中的华人部分，而谈到这些华人也自然地隐含着他们对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特征的承袭。对于这样一个定义是否准确恰当，能否适用于目前关于“中华经济圈”的所有研究，还可以进一步开展讨论<sup>①</sup>。

## 二、散居于世界各国的华人与华裔

既然“中华经济圈”外延部分的基础是海外华人，下面首先让我们来看一看海外华人与华裔在世界各地的分布情况。

### 1. 华人与华裔的地理分布

表1介绍了80年代初期华人在世界上的一个大致地理分布。这些数字引自一篇专门分析海外华人(overseas Chinese)的文章，根据的是各国人口普查和中国公布的数字(Poston and Yu, 1992: 124—130)。为省略起见，我们在表中没有列出华人人口少于5000人的国家，但把它们的人口包括在各大洲的华人总数中。表中的数字未必十分准确，但至少可供我们参考。从表1的统计来看，在80年代初期，分布于世界各国和地区的华人总数约为2262.94万(不包括已经回归祖国的香港人口，包括即将由中国政府恢复行使主权的澳门的27.114万人)<sup>②</sup>。当然，由于40年代后期内战的结果，台湾地区的2000多万人目前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的管辖之下。

从地理分布看,境外华人中的绝大多数(即2 263万华人中的2 008万,占88.7%)居住在亚洲国家,特别是居住在东南亚各国。在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越南、缅甸、文莱8个国家中的华人总数即有1 943万人。但是这里有两点需要说明,一是这些人口统计中包括了大量华人与本地人通婚的混血后裔<sup>④</sup>,二是在东南亚各国中90%以上的华人和华人后裔现在已经加入了当地国籍,成为该国的公民(梁英明等,1994:517)。

表1 世界上华人、华裔的地理分布

国家或地区	统计时间	华人人口	华人占总人口比例%	国家或地区	统计时间	华人人口	华人占总人口比例%
亚洲(总计)		2008万		北美(总计)		123.6万	
澳门	1981	271140	98.0	加拿大	1982	325000	1.3
印度尼西亚	1982	6150000	4.0	美国	1982	910843	0.4
泰国	1980	4800000	10.3				
马来西亚	1982	4100000	33.6	欧洲(总计)		76.1万	
新加坡	1980	1856237	76.9	英国	1982	230000	0.4
菲律宾	1982	1036000	2.0	法国	1982	210000	0.4
越南	1983	700000	1.2	荷兰	1982	60000	0.4
缅甸	1982	700000	2.0	德国	1982	20000	0.0
印度	1982	110000	0.0	瑞典	1982	5000	0.0
日本	1985	88000	0.1	前苏联各国	1985	210000	0.1
文莱	1982	40784	20.5				
柬埔寨	1983	50000	0.8	南美(总计)		29.6万	
韩国	1980	46192	0.1	巴西	1982	65000	0.0
沙特阿拉伯	1982	45000	0.5	秘鲁	1982	52000	0.3
土耳其	1982	36000	0.1	巴拿马	1982	33000	1.6
朝鲜	1983	10000	0.0	墨西哥	1982	20000	0.0
老挝	1983	10000	0.3	牙买加	1982	20000	0.9
				委内瑞拉	1982	14000	0.1
大洋洲(总计)		17.7万		危地马拉	1982	13700	0.2
澳大利亚	1983	122700	0.8	厄瓜多尔	1982	12800	0.1
新西兰	1982	20000	0.6	苏里南	1982	10000	2.4
塔希提	1983	20000	11.8	古巴	1982	7000	0.1
巴布亚新几内亚	1982	5000	0.2	哥斯达黎加	1982	6000	0.3
				圭亚那	1982	6000	0.7
非洲(总计)		7.8万		哥伦比亚	1982	5600	0.0
毛里求斯	1982	34100	3.6	多米尼加	1982	5500	0.1
马尔加什	1982	13600	0.1				
留尼汪	1982	13400	2.4	以上总计		2263万	
南非	1983	11000	0.0				

资料来源: Poston and Yu, 1992: 124-130

## 2. 东南亚国家中的华人移民

中国南部地区人口密集,明清两代屡逢战祸,少数农民和商人开始移居南洋各国。在明

代便有数千华侨在当时属于西班牙殖民地的菲律宾谋生。本世纪初,国内的动乱加上南洋各殖民地的大量劳工需求,使得中国南方各省(广东、广西、福建、海南岛)大量向南洋移民,在当地新兴的采矿业、橡胶业充当劳工,或从事商业、服务业。

在东南亚各国中,马来西亚的华侨总数在1937年已超过200万,占总人口的39%,马来人占44%。在印尼的华人从1870年的26万增加到1940年的143万。在泰国的华侨在1919年约为26万人,1927年统计华侨为49万人,混血或第二代华裔为220万人<sup>⑥</sup>。有的出版物认为在90年代初泰国的华人已近600万人,占总人口的12.1%(陈鹏,1991:39)。

在法国占领的印度支那(越、老、柬),1937年统计有华侨32.6万人,混血华裔14.1万人。在缅甸的华人1911年为11万人,1931年增至19万人。在菲律宾的华人从1889年的10万人增至1939年的近40万人,同时据估算,1949年华人与本地人通婚的后代约为75万人(陈碧笙,1991:212-279)。

从以上统计可以清楚看出,在东南亚各国的华人有一个特点是有大量通婚混血人口,第二个特点是自40年代以来,在东南亚各国的华人主体是在当地出生,而不是在中国出生后迁去的第一代移民。相比之下,目前居住在北美、欧洲、澳洲的华人大多数是第一代移民。

### 3. 其他国家中的华人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东南亚国家纷纷独立并对华人入境进行限制,中国大陆与这些国家的正常联系也曾一度中断。所以自50年代以来,在东南亚国家很少有华人新移民,而且在当地政府的歧视和压制下,有些原来定居在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越南等国的华人还在向美洲、欧洲和澳洲再次迁移。同时,欧美这些工业发达国家也成为从大陆、台湾、香港向海外移民的新的聚居地。

欧洲各国和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长期排斥与歧视华人。直至1943年,处于太平洋战争中的美国根据其实用主义的考虑才终于废除了《排华法案》。1950年美国的华人总数为11.8万人,1980年增至80.6万人,有人认为1990年达到164.5万人(李明欢,1995:138)。1951年加拿大的华人为3.3万人,1991年达到32.5万人。西欧各国的华人在50年代初约为1.2万人,80年代初达到53万人。澳大利亚在1947年仅有1.2万华人,80年代末大约为20万华人(李明欢,1995:138-140)。虽然这些新移民在欧美各国尚未站稳脚跟,但是由于他们的教育水准高,有些已经进入科技界、教育界、商界,与中国大陆的联系密切,在未来的10年和20年以后,他们在科技交流和贸易中所能发挥的作用是不可低估的。

### 4. “中华经济圈”的地理范围

在“中华经济圈”地理范围的讨论中,目前有三种界定。第一种把它大致限定于中国大陆、台湾、港澳和东南亚国家,称之为“华人经济圈”或“大中华圈”,认为它可分为三个层次:中国大陆为第一层次,台湾、港澳、新加坡为第二层次,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菲律宾等为第三层次(周永亮,1995:214)。这是一般文献中最常见的定义。依作者的观点,新加坡也许还是应当作为东南亚国家而列入第三层次。

第二种观点则把它的范围扩大到环太平洋地区,“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环太平洋地区出现了一个新中国经济圈。这个经济圈能够出现的基础之一就是香港、台湾的东亚华人经济的发展,特别是以东南亚为中心的亚太地区华人经济的发展”(游仲勋,1990)。这种观点包括了北美和澳洲的华人。

第三种观点甚至认为现在正在逐步形成“以东南亚为核心，以欧美为两翼的海外华人经济体系”（周永亮，1995：190）。这种观点把“华人经济圈”的范围又进一步扩大到了欧洲。

如果把“中华经济圈”视为以海外华人为基础的经济网络，以上三种界定都可以成立。其实不妨把“中华经济圈”看成是一粒石子投进湖水中激起的环状水波，一环一环由深变浅，很像费孝通教授描述中国社会中的“差序格局”（费孝通，1985：25），而且各环的“深度”与总体格局也随着中国、世界经济的大势在变化之中。由于目前大多数研究在谈到“中华经济圈”时仍然主要是指中国、港台和东南亚国家的华人经济，我们下面的讨论在兼顾其他国家的华人经济时，仍以这个范围为重点。

### 三、各国华人经济的发展和它的网络

#### 1. 各国华人经济的发展

尽管许多年来在政治上、经济上受到了多方面的限制甚至迫害，华人在东南亚各国经济中所拥有的实力近年得到了很大的发展。例如1987年亚洲10大富豪中，除第4位以外均为华人。1992年美国Fortune杂志列出世界233名拥有10亿美元以上的个人或家族大富豪中，华人和华裔占17名<sup>⑤</sup>。

在东南亚各国中，华人经济的发展已经达到了相当的规模。如在印尼，华人与华裔仅占总人口的3—4%，但是占国内投资额的27%，印尼人仅占11.2%，在全国10大银行中，华人占9家（武斌，1995：252），全国25个最大的商业组织中，由华人财团控制的有17个<sup>⑥</sup>。据一位泰国观察家称，在70年代中叶，泰国商业及制造业资产的90%和银行资金的50%，为占泰国人口10%的华裔所拥有；菲律宾67种最重要的商业用品中，三分之二由华人企业供应（周永亮，1995：186—187）。70年代马来西亚最大的8个企业集团中，华人有4家<sup>⑦</sup>（武斌，1995：278）。华人注册企业在印尼、马来西亚、泰国三国股票市场的股票市价总额中分别占到73%、61%和89%（周永亮：1995：214）。

在美国的华人经济，60年代以来也在与台湾和香港的互动中迅速崛起。据美国商业部1986年的调查报告，在1982年华裔拥有的经济力量已居美国各少数民族之首，华人企业共有52839家，为数最多，而且其收入总数是占第二位的日裔企业（49039家）收入的2.2倍（李春辉、杨生茂，1990）。西欧各国华人的经济也在迅速发展之中，例如法国的“陈氏兄弟公司”1992年的营业额超过7亿法郎。

据美国俄亥俄大学海外华侨问题中心的估算，1993年底海外华人总数约为5500万人（包括台湾），他们拥有的流动资产为2千亿美元，生产总值约为5千亿，其流动资产超过了中国大陆，约占日本的三分之二。该中心计算的1993年除中国大陆外的华人人数和拥有的外汇储备额如下：台湾2090万人，828亿美元；香港590万人，371亿美元；泰国658万华人，234亿美元；马来西亚616万华人，154亿美元；新加坡236万华人，437亿美元；印度尼西亚505万华人，111亿美元；菲律宾76万华人，43亿美元；世界其他地区的华人总数为321万人，约20亿美元（周永亮，1995：190—191）。以上华人外汇储备额总计约2200亿美元，加上中国大陆的储备额，远远超过世界上其他任何经济大国或集团，在下个世纪国际间的激烈竞争中，无疑是一个十分巨大的经济力量。

## 2. 组织与网络：华人社团

这样一个跨国界、跨大陆的“中华经济圈”是如何形成的，又在如何运作？与其他跨国界的商业组织或网络相比较，“中华经济圈”具有什么特点？

在各个国家，华人的经济活动通常借助各类组织，各国华人企业之间以及它们与中国、港台之间的经济关系，存在着一定的网络。这一点并非华人所特有，活跃于南亚、非洲的印度商人，活跃于欧美的犹太商人，都有他们各自的组织与网络。共同的语言、共同的传统文化，加上个人之间各种血缘、地缘的纽带，使得移居海外的人们很自然地与他们的同胞和祖籍国之间保持着联系。但是由于中华文化具有一定的独特性，华人的组织与网络也有某些与其他民族不同的特点。

第一个特点，就是以“唐人街”为区域性聚居与联络中心。海外各国华人社会的一个特点，就是每当华人群体达到一定规模后，就会自然而然地形成一个相对独立的小社区，即“唐人街”(China Town)。它们是遍布世界各国的华人聚居社区，在历史上一度是华人群体保存文化传统、为新移民提供就业和团结协作对抗排华势力的城市小社区。在今天，各国都市中的“唐人街”依然居住着许多尚未融入本地社会的老移民，成为中国传统行业（如餐饮业、成衣业）的聚集地，由于“唐人街”保留了一定的中华文化风貌，成为各国的旅游观光地。以各国的“唐人街”为核心，构成了海外华人的一个有形的网络。这是华人不同于其他民族移民群体的特征之一（沈立新，1992）。

第二个特点，就是以各种民间社团为散居华人的网络渠道。海外华人自登上异国国土之后，就始终以各种民间社团的形式紧密地团结在一起。一百多年来，由于中国国势衰弱，在海外的华人经常面对各国政府的“排华反华”政策的迫害和当地人的欺凌，为求生存，他们不得不组织起来自我保护。在这种形势下，各国的华侨华裔很早就建立了在内部具有相当权威性的各种社团<sup>⑥</sup>。据统计，1950年在海外的华人社团约有4 847个（其中亚洲有4 201个），1991年增加到9 093个（其中亚洲有6 154个）<sup>⑦</sup>（李明欢，1995：5）。根据这些社团所联络成员的范围，大致可分为血缘、地缘、业缘三大类<sup>⑧</sup>。在1991年的海外华人社团中，血缘和地缘性社团占24.7%（李明欢，1995：128）<sup>⑨</sup>。有些血缘地缘社团已经成为世界性组织，如“世界许氏宗亲总会”（1982年成立）、“世界潮团联谊会”（1980年成立）等（李明欢，1995：131）。

华人社团的组织形式在纵向上可分为四个层次：房（家族）——宗亲会（血缘组织）——会馆（地缘组织）——中华会馆（或中华公所）（Sung, 1967）。有的研究在“会馆”这一层次又进一步区分出“同乡会馆、商会、堂、方言集团、政治社团、娱乐社团”6大类（Wong, 1982）。这些组织形式与他们在国内迁出地的社团组织形式几乎完全一样，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华人社会对于传统文化和社会结构的强烈的承袭性。

英国人类学家弗里德曼（Maurice Freedman）认为中国的宗族组织可能包括各种类型，从拥有族产、族规及族谱的最完整的一个极端，到没有任何具体组织形式的另一极端，他认为海外华人的血缘团体，事实上是没有血缘关系的血缘团体，而他们的地缘团体则是失去土地、离开故土的人们的地缘团体（Freedman, 1958）。在海外，一些相同姓氏而血缘关系并不清楚的华人可以组成“宗亲会”，而来自同一个县甚至同一个省份的华人可以组成“同乡会”，他们的身分认同层次在国外的环境中依据华人总数的规模和当地社会的压力可以不断扩大。其

目的就是建立一个组织来保护自己并求得发展。

正因为居住在居住格局中有顽强存在的“唐人街”(有时被称为“国中国”),在内部的社会结构中顽强地保持这种传统的组织形式,华人一度被西方人视为“最难同化的族群”。

### 3. 华人经济组织与网络

海外华人在求生存、求发展的奋斗过程中,十分自然地组织起各种类型的经济团体,团体内部齐心协力以求生存,团体之间相互联络以求发展。以血缘、地缘关系组织起来的各种社团在这些经济组织的创建和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马来西亚华人最大的政党“马华公会”为帮助华人克服由于政府限制华人经济的政策所造成的困难,面向华人创办了“马华控股有限公司”并发展成为马来西亚最大的华人公共企业集团。菲律宾的华人共组织有各种大小社团 1200 多个,但集中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福利为一身的最具权威性的团体是“菲华商联合总会”(陈碧笙,1991:346-355)。这个组织也是在 50 年代初期菲律宾“菲化”浪潮中,由华人的各地方性商会、行会于 1954 年联合成立,以便向政府协商、抗争以维护全体华人的利益。

依据各国华人数量和经济实力,现在在各个国家都成立了不同规模、不同名称的华商联合会。而且这些国家的华商联合会,根据经济活动发展的需要,正在建立跨国界的经济网络。1963 年日本、香港、菲律宾等地的华人商团在东京成立了“亚洲华商国际贸易联谊会”,自 1970 年起因美、加等国华商参加而改称“世界华商贸易会议”,每年召开年会,编印有《华商贸易月刊》。1991 年和 1993 年分别在新加坡和香港召开了规模更大的第一届和第二届世界华商大会,有来自中国大陆、香港、台湾等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千名华人实业家出席。

由于华人在许多国家仅是该国总人口的一个组成部分,华人经济也只是该国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各国的政治制度、经济制度、文化传统、对外政策各方面存在着很大的差异,所以各国的华商不可能以整体国家为单位来联合组成像欧洲共同体、北美自由贸易区这样的经济组织。同时,各国华人经济的活动也不可避免地受到所在国政府和区域性组织(如东盟)有关政策的限制<sup>②</sup>。过于密切的联系与组织形式,有时还会引起所在国政府和本地人的疑虑,这是各国华人极力避免的。所以在居住国各国的国内,华人实业家们可以有自己的组织,但当他们的经济活动跨越国界的时候,便只能是采取一种松散网络的联系与合作的形式。

有其实而无其名,寓“有形”于“无形”,看起来各个经济活动十分分散与零乱无序,没有人或机构在统一进行组织,但是几千年历史形成的华人文化与心理的凝聚力使这些活动的主体和大多数不自觉地具有某种共同的发展方向,这是“中华经济圈”的一个重要特点。

### 4. 海外华人对中国大陆经济发展的贡献

在近十几年来的经济交往与合作当中,“中华经济圈”内的互动促进了东南亚各国华人经济的发展。同时,“中华经济圈”的重要活动之一,便是加强了各国与中国大陆的经济联系,也为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中国大陆经济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海外华人对大陆经济发展所作的贡献,大致可分为四种。

第一种是直接投资,通过建立合资或独资企业及其经营,为大陆发展经济提供了急需的资金、技术、管理经验、就业机会和市场销售渠道。1979 年至 1991 年,中国大陆实际引进的外资达 796.3 亿美元,其中 70% 来自港、澳、台,来自美国和日本各占 9% 和 7%,欧洲国家为 7%,其他国家(包括华人)为 6% (陈鸿斌等,1993:286-289)。截至 1993 年 10 月,

5 000家台湾企业在大陆累计投资达50亿美元。仅在1992年1月至6月期间,台湾企业对大陆的投资即达13亿美元(周永亮,1995:216)。1995年香港投向大陆的可实际利用的直接投资即有204亿美元(国家统计局,1996:598)。

中国在80年代设立的“经济特区”,由于地理位置和优惠条件,成为海外华人投资的重点地区。如1980年至1990年的10年间,深圳市的建设资金投入约为38.5亿美元,其中近10亿美元来自海外(主要是香港)华人(小林实,1994:96)。近年我国各地的开放使海外华人投资的地域不断扩大,如泰国华人沈华升集团1992年在广东汕尾市造纸业的一项投资即为10亿美元。

第二种是商业贸易,包括与投资相结合的“补偿贸易”,即与国内企业签订合同,以“三来一补”形式进行委托生产。据香港贸发局统计,1990年香港公司委托1.8万家广东企业进行“三来一补”生产。1992年广东省的对外贸易总额的85.5%是与香港的贸易,达185.5亿美元(陈鸿宾等,1993:237)。1991年中国的对外贸易总额为1357亿美元,在世界排第15位。这些国际贸易中有相当比例是与香港、台湾的贸易或通过港台企业的渠道。根据中国海关的统计,1995年大陆进口总额为1321亿美元,其中台湾占11.2%,香港占6.5%;同年出口总额为1488亿美元,其中向香港出口占24.2%,台湾占2.1%,新加坡占2.4%(国家统计局,1996:586)。

第三种是资金捐赠,海外华人对家乡社区的捐赠,对学校、医院、图书馆和体育、科研、教育和各项公益事业的捐赠,这些资金对于社会的整体发展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作者于1995年曾在广东进行有关县以下学校的调查,了解到仅在1978—1988年期间,只有23万人口的高明县所属的中小学收到的海外华人的无偿捐资达到642万元,高明县的公益事业(桥梁、公路、医院、图书馆等)收到海外华人的捐资为823万元,人均得到的海外捐资(学校、公益)为64元。据说1988—1993年得到的捐资超过1978—1988年;另外,1984—1988年期间,高明县得到海外华人投资共计3336万美元。这个县在历史上有不少人移居香港、东南亚国家,它得到的捐资和投资主要来自于这些移民或其后代。

第四种是回国探亲旅游,近年来中国的旅游业收入迅速增加,海外旅游者中的主体是港澳台同胞和海外华侨,这也间接地为大陆提供了发展资金。1995年来中国旅游业总收入97.3亿美元,旅游总人数为4638.7万人,其中港澳台人员占87.1%,华侨占0.2%，“外籍人”占12.7%。同时值得注意的是,在“外籍人”中,来自美国、新加坡、菲律宾、泰国、日本5国的占42%,而来自这些国家的旅游探亲者中又以加入当地国籍的华人华裔为多数(国家统计局,1996:603)。

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华人数量多达5500万,这在当今世界各国中是绝无仅有的。在大陆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短短的十几年间,海外华人以如此大的热忱,踊跃地在大陆建厂投资、为大陆的基本建设和公益事业慷慨解囊,总数累计达500—600亿美元,这更是当今世界上绝无仅有的。一位俄国学者曾经抱怨,海外华人都是在真心实意地帮助中国,而现在回访俄罗斯的俄裔很少,回来的也大多是捞一把就走。现在定居在国外的这些华人,有许多人当年是因贫困、战乱和政治因素而被迫出国的,但是毕竟“血浓于水”,乡情难改,他们在富裕之后仍念念不忘“造福乡梓”,这就是“龙的传人”的文化与伦理传统。

与此同时,中国大陆企业也开始在香港和东南亚各国进行投资,当地的华人企业往往是



重要的合资伙伴。如大陆对香港的投资在1993年已经超过120亿美元(周永亮, 1995: 217)。大陆与港台、东南亚各国以及当地华人经济之间的关系, 正在向着双向、互利和不断加强、延伸的方向发展。“中华经济圈”仍然处于不断发展的过程之中。

#### 四、“中华经济圈”的形成与发展中的社会、文化因素

海外华人跨国界的密切合作、对中国大陆的投资热情是少见的现象。这不仅仅是出于获利的目的, 而是在计算经济利益的同时包含了相当的感情色彩, 它的基础就是“龙的传人”之间的高度认同和感情联系。

海外华人的这种心理和乡情, 与中华文化的伦理传统是密切相关的。对于中华文化与其他文化之间的比较, 一些国外的学者对于“中华文化圈”特征的分析, 可供我们参考。

一位日本学者把“儒教文化圈”(中华文化圈)的特征归纳为:“与儒教伦理相结合的团体主义, 以汉字文化为中心的学习国家, 传统地保持儒教的伦理行为规范和儒教的实学精神与实验主义等等”(王家骅, 1990: 413)。另两位澳大利亚学者则把“儒教文化圈”的特点归纳为八点: (1) 义务重于权利, (2) 人治或德治重于法治, (3) 重视教育, (4) 重视历史和个人表现史, (5) 重视有人性的社会与秩序, (6) 重视技术的融合性, (7) 实用主义地运用制度, (8) 避免可导致西化和个人主义的“精神污染”(小林实, 1994: 115-116)。日本学者小林实认为, 近年经济发展迅速的地区的共同特点, 就是都使用“汉字与筷子”, 而这两样都来自中华文化。

中国的文化传统中有三个核心的东西, 即是对“祖先”的尊崇、强调“德治”与“有序”。

中国人对“炎黄初祖”、华夏历史人物的崇敬<sup>③</sup>, 对家族祖先及其墓地的尊崇, 对中国古老文化的迷恋, 这种尊老敬古的传统在近代曾经一度成为中国向西方学习先进科学技术的障碍。但是对共同祖先的尊崇, 对同宗同族的亲情, 使得华人社会也十分重视家乡故土和亲属网络, 重视血缘和地缘性社团组织, 在国内是如此, 流落到海外的异邦更是如此。这样就容易自然而然地形成区域性华人社会组织和经济网络, 形成事实上的“经济圈”。中国社会, 是在“有教无类”、以文化为主要认同标准这样的基础上不断吸收其他人口而形成的。这种传统造就了一个在今天拥有12亿人的国家, 同时也使华人在海外执着地保护自己的文化传统, 而且彼此有着强烈的认同。这就是“中华经济圈”的文化基础。

“德治”的核心是强调发展人们之间的感情纽带, 而不是凭靠行政手段和强力, 主张“无为而治”。中华民族发展壮大的基础主要是凭靠文化的传播和感召, 而不是武力征服。这是中华文化特征之一, 也正因为如此, 在海外的华人努力与各国本地人搞好关系、避免冲突, 以谋求和平共处、共同发展, 这与欧洲人在海外对待本地人的态度截然不同。所以海外华人内部比较团结, 在各国十分尊重当地的法律和风俗习惯, 并不追求权力和控制地位, 除了遇到大规模“排华”这样极其个别的特例, 他们很少与各国政府发生冲突。这就使得华人的经济网络和“中华经济圈”具有相当的稳定性。

中国传统社会把秩序看作维系社会的生命。人们之间很自然地“长幼有序”、“克己复礼”, 称为“礼治”。“礼并不是靠外在的权力来推行的, 而是从教化中养成了个人的敬畏之感,

使人服膺，人服礼是主动的”（费孝通，1985：52）。在华人社会里，人们凭据年龄、学识、族谱中的地位在不同范围内自然地形成不同程度的权威，而不需要行政力量和外界的强制。这就使得海外华人在自身不具备任何行政权力的条件下，依然可以自我形成一个相对完整和井然有序的“小社会”。而其他民族的移民到了海外，在经历了不长的时间之后便很容易自然地相互离散。在东南亚各国的华人已经在那里居住了几代人，依然保持了华人的文化传统和各种社团组织，华人的“礼治秩序”的观念是起了很大的作用的。所以，以各国华人社会为基础的“中华经济圈”也会具有相当的持久性。

马克斯·韦伯在《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和《儒教与道教》中认为西方的新教伦理孕育了资本主义，而中国的儒教体现了和谐、中和、平衡的精神，但由于缺乏向外发展的进取性而无法发展出资本主义和现代工业文明。但是深受儒家文化影响的日本，特别是韩国、台湾、香港、新加坡的被称为“东亚奇迹”的高速经济发展，使人们对韦伯的论断开始产生怀疑。有的学者提出“儒家资本主义”、“后儒学文化”，认为儒家伦理在这些国家和地区具有与其经济发展的适应性（中岛岭雄，1990：412）。对于“新儒学”和“儒家资本主义”的论述很多，也有许多各不相同的观点（参见武斌，1993：294—300），但是东亚国家的发展事实至少说明，传统中华文化与现代工业文明并不是全然相互排斥的，“中华经济圈”今后在经济发展和贸易等方面有着巨大的潜力。

## 五、中国政府与“中华经济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自1949年成立以来，一直关心海外的华侨和华人。但是由于没有正常的外交关系，大陆与海外华人的联系也长期无法正常化。197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恢复了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许多国家陆续与我国建立或恢复外交关系，在这些国家定居生活的华侨在该国的地位也随之得到改善。这些国家的政府与有识之士既通过历史上“排华”的经验教训，认识到华人华裔对该国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也认识到与迅速发展的中国建立良好关系的重要性。在这种新的形势下，中国大陆与各国华人的经济关系也得到了迅速发展。

在这方面，中国政府首先积极解决长期存在于东南亚各国华人的“双重国籍”问题。1909年，清朝政府曾颁布了第一部国籍法，采用以血统定国籍的原则，凡父母有一人为中国人的，不论在何处出生，都是中国人。但是东南亚各殖民地采用宗主国的法律，以出生地为确定国籍的依据。这样东南亚各国的华人就出现了“双重国籍”的问题。1955年中国总理周恩来出席亚非会议期间与印度尼西亚签定条约，规定原来具有双重国籍的华人可根据本人自愿的原则，选择其中之一作为今后的国籍（梁英明等，1994：516）。东南亚其他国家华人的双重国籍问题，也按照这一原则得到了妥善处理。这样就从法律上解决了华人的身分问题。

第二个主要政策，是鼓励东南亚各国的华人遵守所在国的法律，积极参与所在国的经济建设，对于已经加入所在国国籍的华人与华裔的有关事务，采取尊重该国主权和不干涉内政的政策。这样就在很大程度上打消了各国政府和当地人对于华人作为特殊政治势力的疑虑，为80年代以来东南亚各国华人经济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治条件。

第三项政策就是强调中国与东南亚各国在历史、文化等方面的共性，以及在政治上坚持独立自主和在经济上加快发展等方面所面临的共同问题，积极建立平等合作的睦邻友好关系。

共同反对世界霸权主义与干涉他国内政。与东南亚及其他各国政府在外交关系方面的改善,更进一步为各国华人在客观上创造了良好的生存与发展的条件。

第四项政策,就是通过民间组织(如华侨联合会等)与各国的华侨社团发展文化、经济交流活动。通过民间联系,吸引海外华人华裔回国投资探亲、观光旅游。与此同时,由于在与台湾、香港、澳门三地存在一个统一的问题,为了争取各地民众的支持,中国政府和各种民间组织发起了呼唤中华民族的民族感情的各种活动,强调台湾、香港、澳门与大陆之间同为“炎黄子孙”的血肉联系,鼓励追溯“华夏文化”之源,许多民间组织发起了“祭孔庙”、“祭黄帝陵”、修长城等活动。这些活动不仅对台湾、香港、澳门的华人有很大影响,对东南亚各国和欧美各国的华人也发生了一定的影响,在文化氛围和感情上,为中华文化的传播延续和华人经济活动的发展也起到了推动作用。

第五项政策,就是积极发展与各国之间全面的贸易与经济合作关系,使得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只是国家之间全面经济关系中民间交往的一小部分,这样可以保持国家官方经济关系与民间经济关系两者之间的平衡,保持民间经济关系中与华人企业和与该国本地人企业之间的平衡,努力发展一种在结构上保持各方面平衡和稳定持续的长期性合作关系。

在这种长远性的发展方针下,中国积极参加了亚太地区的各种区域性经济合作组织。如1989年成立了亚太经济合作部长会议(Asian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1991年中国大陆、台湾和香港也加入这一组织。1997年6月山东省的烟台市主办了APEC的博览会。当1990年马来西亚总理马哈蒂尔提出建立“东亚经济集团”(East Asia Economic Group)的建议时,中国给予支持,后由于这一计划将美国排斥在外,遭到美国的坚决反对而被搁置。

总而言之,中国政府对于“中华经济圈”中华人经济活动,一方面给予支持,同时也十分注意保持各方面关系的平衡,使得与华人之间的经济交流被纳入与各国之间的经济交流的总体框架之中,而对于与各国的外交、经济关系和华人在当地的发展不产生负面的影响。

#### 注释:

- ① 一位日本学者提出了“东亚产业圈”的概念,这个“产业圈”又可进一步划分为6个小经济圈:环渤海经济圈(日本、韩国和中国的辽宁、山东两省)、长江经济圈(上海、长江两岸各省)、闽南经济圈(台湾、福建)、华南经济圈(港澳、广东、海南)、印度支那半岛经济圈(越、老、柬)、马来半岛经济圈(泰国、新加坡、马来西亚)(小林实,1994:82)。这是以行政实体来划分地域范围,不同于我们所要讨论的“中华经济圈”的概念。
- ② 1991年出版的《东南亚各国民族与文化》一书中提供了各国华人的口数:泰国(600万),缅甸(35万),老挝(4万),柬埔寨(32万),越南(90万),马来西亚(489万),新加坡(192万),印尼(500万),菲律宾(80万)(陈鹏,1991:39-255)。
- ③ 到90年代初,东南亚各国的土生华人已占华人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梁英明等,1994:517)。
- ④ 泰国华人中通婚混血人口比例大,一个主要原因是移民中女性很少。如1919年调查的26万入境华人中,女性仅占21%(陈碧笙,1991:233)。
- ⑤ 其中包括香港李嘉诚(36亿)、台湾蔡万霖(34亿)、泰国黄子明(33亿)、印尼林绍良(28亿)、马来西亚郭鹤年(18亿)等(周永亮,1995:186)。
- ⑥ 本文所列举的华人经济的数字,均引自有关出版物,但对其可信度和准确程度,作者未予核实,仅供参考。
- ⑦ 华人的经济实力与华人重视教育的传统有关,这一传统使华人在许多需要专业技术的领域中占有优势。如据1988年统计,华人在马来西亚全国的会计师中占80%,工程师中占63%,律师中占49%(梁英明等,1994:518)。
- ⑧ 关于华人社团在华人中的权威性和对于当地政府的某种程度的自治性,请参看《当代海外华人社团

研究》(李明欢, 1995: 46—52)。

- ⑨ 这些数字根据台湾《中华民国年鉴》提供的资料整理。这里所指的华人社团, 不包括以营利为目的的组织、华人政党和黑社会组织。
- ⑩ 各国华人组织的行业性社团如工会组织, 因其带有一定的政治色彩,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陆续被各国政府明令取缔或被迫解散(李明欢, 1995: 184)。
- ⑪ 在有些国家, 成立了全国性的结合血缘与地缘的华人宗乡会。如1984年新加坡召开全国宗乡会研讨, 成立宗乡总会, 提倡华人传统。
- ⑫ 事实上, 正是各国政府这些针对华人的限制政策,

使得这些已经移居几代的华人依然保持了民族意识而没有被同化。也正是各国本地人时常表现出来的“排华”、“限华”情绪, 使得海外华人对中国大陆的“故土”始终存留着眷恋的心情, 而且期盼着中国的强大。迁居美国的大量俄罗斯人对他们的祖国并不那么眷恋和热情, 原因之一就是他们在美国没有受到政府有计划、系统性的排斥。

- ⑬ 中国大陆近年来拍摄的电视连续剧《三国演义》, 销售最多的地区不是大陆, 而是东南亚国家, 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当地华人对中华历史人物的强烈兴趣。

作者单位: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责任编辑 陈 忠

## “荡检逾闲”与“擅作威福”

罗 继 祖

清末政以贿成, 吏铨失控, 病更在捐纳官多。这些人不独素质本差, 加以不学, 纵非不识一丁, 而腹笥寒俭, 当官临民貽笑弄璋。今据陈贻一《新语林》(上海书店版)举两例:

一、湖广总督瑞澂者琦善孙也, 纨绔子, 善钻营。任鄂督时, 有布政使, 某呈惩戒某令公文请示, 瑞阅既竟曰, 文中“蒲险输闹”, 何谓乎? 盖不识“荡检逾闲”字而以为蒲险输闹也。瑞出身贵胄而不学, 竟位膺方面, 时以为笑。

二、钱塘令程辅堂名鞏清, 乃纳粟入官者, 悉属下某, 具文劾之, 面白巡抚张曾敫。张俟其语

毕, 询原考语云何? 曰仿佛有“啥好甚探, 坛作威福”张大笑曰, 君误矣, 殆“嗜好甚深, 擅作威福”也。程甚窘。

按一督一令, 皆为民上者, 而皆不识字, 难矣哉! 此出于封建未造, 若今日者, 谅亦五十步百步之比耳。

陈氏此书乃记时人时事, 今日观之, 则得失相半, 盖皆非盖棺定论也, 在读者慎所取。陈与泗州诸杨为甥舅之亲, 故笔下多虚美, 实则如杨士琦只权门一鹰犬耳, 而与奕劻、载洵、载涛诸人并载, 真一丘之貉也。